

附件 1:

**中华全国体育基金会-香港赛马会助力
“劳动者杯”中国职工匹克球公开赛暨中国匹克球巡回赛
(CPC-600) 竞赛规程**

一、组织机构

(一) 主办单位

中国企业体育协会

中国网球协会

(二) 承办单位

北京玩有引力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三) 协办单位

北京市网球运动管理中心、海淀外国语学校

(四) 资助单位

中华全国体育基金会

(五) 捐赠单位

香港赛马会

二、竞赛时间、地点

2025 年 4 月 12—13 日

北京市延庆区百康路 1 号北京世园公园国际馆，北京世园国际匹克球中心（近 2 号门）

三、竞赛组别和项目

(一) 比赛项目：单项赛(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二) 比赛规模：本次比赛共 96 签位，192 人。男子双打 32 签位，女子双打 32 签位，混合双打 32 签位。

四、参赛资格

(一) 选手自由组对参赛。

(二) 本次比赛不分年龄组别进行比赛，但须符合以下年龄规定：19-65 周岁。(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至 1960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出生)

(三) 身体健康符合条件的国内外运动员均可报名参加。须持公安机关核发的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外籍运动员须持护照原件，港澳台运动员须持有回乡证原件，经过审核方可报名成功)，经确认后方可参赛。

(四) 参赛运动员需凭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个人保险复印件、自愿参赛及风险告知书参加比赛。因参赛资格不符或舞弊参赛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个人自行承担。

(五) 运动员赛前须签署《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六) 本次需按照 CPC 排名录取参赛选手，每个项目设立外卡 4 张，外卡名额由主办单位共同决定。

五、报名办法

(一) 通过小程序“网球记”赛事链接进行报名。



(二) 报名后，如有特殊情况需退出比赛，须于报名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球记或者联系赛事主办方取消报名。无故取消报名，将按照运动员行为准则进行处罚。

(三) 运动员报名截止后，将在网球记公布报名汇总和排序。

(四) 抽签：报名截止后，截止在赛前 2 天的 18:00 前进行抽签，并且在网球记公布签表和比赛日程。

(五) 运动员最多可兼报两个项目。

(六) 报名费：本次比赛由中华全国体育基金会、香港赛马会资助，不收取报名费。但每对参赛选手通过网球记小程序报名时须缴纳赛事保证金 500 元/对，如按要求完赛，保证金退回。如遇违反竞赛规则，根据情节严重扣除。

(七) 保险：组委会为所有参赛选手购买保险。

(八) 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 日 24:00，名单公示期结束后不得更换运动员名单。

六、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网球协会颁布的最新《中国匹克球运动竞赛规则》。

(二) 比赛方法及赛制：

1. 男双、女双、混双比赛均分为 8 个小组，每个小组 4 对选手。赛制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小组赛前两名进入第二阶段比赛。第二阶段采用淘汰附加赛，小组前两名决出 1-16 名，小组后两名决出 17-32 名。

2. 比赛采用发球得分制，按规定换边，一局决胜 15 分封顶。

3. 每场比赛，双方各有一次暂停，暂停时间为一分钟。

4. 为使比赛顺利进行，如遇到特殊情况，经组委会同意，比赛监督和裁判长有权更改比赛的赛制。

5. 按照参赛人数或者小组赛分组数量设定种子数。根据运动员积分排名确认种子运动员。

七、奖励办法

本次比赛由中华全国体育基金会、香港赛马会资助，属公益赛事。主办单位中国企业体育协会为参赛选手提供荣誉奖励，包括冠、亚、季军奖牌，其他参赛选手完赛证书以及纪念 T 恤一件。

承办单位北京玩有引力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现金奖励和奖品，其中：

1. 男双

冠军：6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亚军：4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季军：2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2. 女双

冠军：6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亚军：4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季军：2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3. 混双

冠军：6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亚军：4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季军：2000 元/对+OnePro 匹克球拍 2 支（价值 698 元/支）；

普惠奖：每位参赛选手均获得一盒 OnePro 比赛用球。

八、比赛用球和设施

（一）比赛使用 OnePro 比赛级匹克球。

（二）比赛场地为室内地胶场地。

九、赛事监督、裁判长、裁判员

（一）赛事监督/裁判长代表主办单位负责对比赛进行规范运行及全面监督，其判罚为最终的决定。

（二）赛事监督/裁判长由主办单位选派，裁判长可全权履行赛事监督的职责。裁判员由承办单位选派。

十、对参赛运动员违反行为准则的处罚

违反行为准则的运动员，将视其情节和违反的条款给予罚分、取消比赛成绩和资格、取消参加中国匹克球巡回赛资格等处罚。具体方法详见《运动员行为准则处罚条例》。若出现本人积分不足扣罚时，记为负分，待其获得积分后再进行扣减。

（一）处罚程序

比赛期间违纪由裁判长记录违纪行为和填写罚分通知单；赛前及赛场外违纪由裁判长或赛事监督直接实施处罚。

(二) 如运动员严重违反行为准则，除上述处罚外，还将给予通报批评直至禁赛的处罚。通报批评发布在中国网球协会官网及相关报道媒体平台。

十二、申诉和纪律

(一) 为维护竞赛公正性和规范性，如对选手资格有异议，应由异议方向组委会提交书面申请，并提供举证材料，同时交纳500元申诉费，赛事组委会受理申诉并进行核实。申诉成功，申诉费退还；否则申诉费不予退还。对裁判员工作提出异议须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申诉材料须在赛前或当场比赛结束2小时内提交。

(二) 严格按照运动员资格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对参赛资格弄虚作假的运动员，取消运动员已取得成绩及参赛资格。

(三) 比赛中发生辱骂、攻击裁判员和对方球员、教练员等违规违纪行为，视情节严重程度，对违规违纪运动员做出取消单场比赛成绩、停赛或取消参加巡回赛资格的处罚。

(四) 所有口头申诉均视为无效，申诉人和被申诉人应当积极配合组委会核实申诉材料，并尊重组委会的裁决。

(五) 若申诉人或被申诉人对于组委会做出的裁决有异议。可向中国网球协会提交二次申述，申诉材料必须为书面材料。

十三、必须遵守的规则和放弃索赔权

(一) 参赛运动员在提交报名时,即自动承诺遵守和充分履行上述这些规则和规程中所包括的义务,并接受其约束。

(二) 任何报名并参加中国匹克球巡回赛的运动员及其支持团队成员,都必须遵守赛事规则和规程政策中的规定并接受其约束。

(三) 参赛运动员在提交报名时也就表示了认同:运动员本人及其代理人和私人代表将放弃一切针对竞赛组委会等相关单位的索赔权,无论索赔是何种方式、性质和类型,包括旅途和参赛过程中发生于过去、现在或将来的损失和伤害。

十四、后勤保障

(一) 餐饮

本次比赛由组委负责参赛期间的午餐。早餐、晚餐自理。

(二) 协议酒店

北京世园凯越嘉轩酒店;

北京文成国际大酒店;

选手可自由选择酒店入住。

(三) 导航及停车

自驾选手可导航至北京市延庆区阜康南路1号院北京世园凯越嘉轩酒店地面/地下停车场,从北京世园公园2号门进入比赛现场。

十五、其他有关竞赛要求按照中国网球协会相关规定执行。

十六、中国网球协会拥有本规程的最终解释权。未尽事宜，另行颁布。